

教育学(040100)全日制硕士培养方案

一、基本信息

院系名称	(350)教育学院			适用年级	2025
适用专业	教育学(040100)				
项目类型	全日制硕士				
最低学分	24	最低 GPA 学分	23	最低 GPA	3.0

二、学科简介

教育学是研究人类教育现象和问题、揭示一般教育规律的一门社会科学。我校教育学一级学科点以学校高等教育研究院（室/所）近 30 年的世界一流大学研究为基础发展而来。1998 年设立高等教育学硕士点，2003 年设立科技与教育管理博士点，2010 年设立教育学一级学科硕士点。2012 年设立公共管理博士点，2022 年获批教育学一级学科博士点。经过长期的办学积累，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：一是以定量和实证研究为主要手段；二是理论研究和政策咨询紧密结合；三是领先的国际化战略。

三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硕士毕业生应具有扎实的教育学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，较好地掌握并运用教育研究方法；了解教育学某分支领域国内外研究进展和实际问题，具备独立开展教育研究的能力；具备在教育和科研机构、教育行政部门、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教学和管理工作的能力。

四、培养方式及学习年限

全日制。基本学习年限为 2.5 年。

五、 培养过程要求

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 1 个月内通过师生互选确定导师,在导师指导下制订培养计划。本学位点的课程由公共基础课、专业基础课、专业前沿课和专业选修课组成。课程学习总学分必须 ≥ 24 学分,其中教育学院开设的专业基础课、专业前沿课和专业选修课学分必须修满 18 个学分。

六、 学术成果要求

鼓励硕士研究生在权威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,但是否公开发表论文不作为取得答辩资格的先决条件。

七、 学位论文

(一) **学位论文开题、中期考核、预答辩** 硕士研究生应于第三学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答辩;申请学位论文开题前,应修满 24 个学分。硕士研究生应在第四学期进行中期检查答辩,第五学期进行预答辩。具体分别按照《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的规定细则》、《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的规定细则》和《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的规定细则》执行。硕士研究生应于第五学期末申请学位论文答辩,申请批准后进行正式答辩。

(二) **规范性要求** 硕士学位论文一般要求正文不少于 4 万字,具体论文撰写格式参照《上海交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格式模板》。

(三) **质量及内容要求** 硕士学位论文的学术观点必须明确;论文选题具有一定理论或实际应用价值;选题要与专业研究方向一致,具有较为丰富的资料基础,具有学术可行性和创新性。

(四) **学术伦理要求** 学位论文应依照学术规范,恪守学术伦理道德。

八、 课程设置

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公共基础课 (6 学分)	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	2	研一春季学期	
	自然辩证法概论	1	研一春季学期	
	学术英语	2	研一秋季学期	
	学术写作、规范与伦理	1	研一春季学期	
专业基础课 (8 学分)	教育的历史与比较	2	研一秋季学期	
	教育研究方法论	2	研一秋季学期	
	教育统计与计量	2	研一秋季学期	
	质性研究方法	2	研一春季学期	
专业前沿课 (7 学分)	学术报告会	1	研二秋季学期	
	高等教育前沿研究	2	研一秋季学期	5 门至少选 6 学分
	教育评价前沿研究	2	研一秋季学期	
	院校研究与战略规划	2	研一春季学期	
	学生学习与发展 前沿研究	2	研一春季学期	
	人工智能教育 前沿研究	2	研一春季学期 AI+课程	
专业选修课 (3 学分)	教育社会学	2	研一春季学期	4 门至少选 3 学分
	学习科学与技术	2	研一春季学期	
	高阶定量研究方法 (1) 1-8 周	1	研一春季学期	
	高阶定量研究方法 (2) 9-16 周	1	研一春季学期	